

石防護設施。

(四)遊客分流措施部分，峽谷步道於遊客尖峰時段車輛擁塞，積極分時分流疏導，以降低風險；規劃興建布洛灣至巴達岡吊橋，分流引導遊客安全賞景，應可有效防止落石傷人。

(六十六) 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國道計程收費重複扣款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2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2422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6-103)

陳委員就國道計程收費重複扣款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有關重複扣款部分：遠通公司於後端系統有交易檢核機制，能過濾重複交易車輛之錯誤偵測。本(103)年 1 月間，因計程收費上線初期未穩定，且後端系統進行系統調校與優化，造成原經交易檢核機制過濾出之重複交易(扣款資料)有部分未匯入帳務系統，致客戶帳務交易資料出現重複扣款情事，該公司已全面清查，將誤扣金額加倍奉還客戶，並加強後端檢核機制，確保不再發生。另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以下簡稱高公局)已委外成立「計程電子收費系統重複扣款稽核委員會」，自本年 2 月 1 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針對計程收費後所發現之重複扣款執行稽核作業，並訂定「關鍵績效指標(KPI)」。第 1 個 KPI 指標為對單一門架抽樣之車輛全日交易數為 99.9%；第 2 個 KPI 指標為對全日抽樣之車輛為 99.98%，並且要求雙指標皆須通過，每日進行雙 KPI 值之計算，倘若未通過任一 KPI 值，則當日裁罰 50 萬元，截至本年 3 月 14 日止，各周稽核均通過雙重 KPI。
- 二、有關網站流量及 APP 資安部分：國道計程收費系統 APP 主機服務中斷事件，經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會同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研析所取得之原始紀錄檔及程式碼後，確認事件發生原因係遠通公司系統設計不當所致，行政院資通安全辦公室已將調查報告函送高公局，該局已請該公司針對 APP 無法正常服務儘速改善。目前 APP 系統之服務，已上線供用路人下載更新使用，並正常提供服務。又為提升網頁及 APP 服務效能，高公局亦於春節前要求該公司確保系統穩定、正確，增加網頁及 APP 容量，並妥為規劃客服人力，以提供良好服務，經監測後，於春節期間亦能正常提供各項服務。另針對遠通公司官網遭駭事件，經刑事警察局調查，釐清事件發生原因係部分學生所為，並未對網站進行破壞或竊取個人資料，全案已移送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至 OBU 車上機用戶轉換成 ETAG 一節，高公局將持續督促遠通公司主動協助民眾，順利完成換裝。

(六十七) 行政院函送江委員惠貞就增加都會警察勤務加給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2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2421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6-92)

江委員建議增加都會警察勤務加給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